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收购声明

一、本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报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在中研网披露的有关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中研网披露的有关信息。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摘要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公司未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中研网披露的有关信息。

五、本公司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摘要披露的材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摘要和所聘请的中介机构外，没有委托其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摘要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国资委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福建国资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武夷、上市公司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建工、收购人、本公司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建工集团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收购	福建建工让与福建建工持有的中国武夷106,207,748股流通股
本报告书摘要、本报告书摘要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元/万元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福州市晋安区五一中路9号置地广场36层

法定代表人：林秋美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8142183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对高速公路、桥梁、隧道、涵洞、人行天桥、交通工程的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对外贸易；承包与其实物、设备、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1984年10月05日至2034年10月05日

股东名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100%）

通讯地址：福州市东大路73号1号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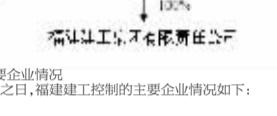
邮政编码：350001

联系电话：0591-87669658

二、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福建建工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国资委，持有本公司100%股权，对本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并接受监管。

福建建工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二）收购人控制的主要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福建建工控制的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福建建